

债券简称：20STO01

债券代码：149107.SZ

债券简称：20STO02

债券代码：149255.SZ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22年度第一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受托代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二〇二二年二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一期）》和《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二期）》（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通快递”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或“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事项基本情况

根据申通快递2022年1月29日发布的《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预告》，公司预计的2021年度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84,000万元—95,000万元	盈利：3,632.73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88,000万元—97,000万元	亏损：3,097.96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56元/股—0.63元/股	盈利：0.02元/股
营业收入	2,410,000万元—2,650,000万元	2,156,605.47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2,401,400万元—2,641,400万元	2,148,670.15万元

以上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0STO01、20STO02”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二、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罗丽娜、吴昊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天圆祥泰大厦15层

联系电话：010-88027168

传真：010-88027190

邮政编码：100029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22年度第一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2 月 11 日

